

中国教育学会学前教育分会

关于举办幼儿园课程建设的理论探索与实践创新暨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推广交流研讨会 的通知

学前教育发〔2023〕1号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作为终身学习的开端和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当前我国学前教育也正努力推动普及普惠安全优质的发展。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等文件精神，切实推进各地区幼儿园保教质量提升，赋能学前教育内涵发展，中国教育学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拟于2023年9月21-22日在浙江省宁波市举办“幼儿园课程建设的理论探索与实践创新暨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推广交流研讨会”，围绕“聚焦质量提升、赋能内涵发展”主题，通过学术研讨、优秀成果经验分享和实地观摩等，邀请学前教育专家、知名高校的资深学者和一线教育工作者共同助力幼儿园高质量发展。现将研讨会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教育学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

承办单位：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教育局

中国基础教育质量监测协同创新中心华东师范大学分中心

媒体支持：《幼儿教育》

二、时间地点

会议时间：2023年09月20-22日（09月20日报到）

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具体地点待定）

三、会议主要议程

09月21日

（一）开幕式

邀请中国教育学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浙江省宁波市、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相关领导出席开幕式。

（二）主旨报告

邀请北京师范大学、华东师范大学、南京师范大学的专家学者以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教学研究室幼特教部主任、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教育局局长作主旨报告。

（三）分会场

深入贯彻《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文件精神，邀请知名高校学者、优秀幼儿园园长及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一等奖获奖者围绕幼儿园课程评价、高质量师幼互动、托幼一体化背景下的科学育儿、幼儿园课程建设作发言分享。

09月22日

园所观摩交流

深入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 6 所优质幼儿园现场，聚焦幼儿园课程建设的理论探索与实践创新，并邀请全国六地知名幼儿园园长现场点评，与一线教育工作者展开研讨和交流。

四、参会人员

中国教育学会个人会员；高等院校教师；幼儿园园长和一线教师、学前教育行政管理人员、托幼机构负责人及其他教育行业代表等。

五、缴费与报名

（一）缴费

1. 中国教育学会会员缴纳会务费 600 元/人，其他参会人员缴纳会务费 750 元/人。

2. 会务费包含场地费、资料费、会议期间午餐费等，参会人员往返交通、住宿费、其他餐费等自理。由中国教育学会收取费用并开具电子发票。

（二）报名

1. 登录中国教育学会官网（www.cse.edu.cn）首页焦点图下方中间位置，“会议/培训报名”—“幼儿园课程建设的理论探索与实践创新暨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推广交流研讨会”，按步骤操作，也可直接点击网站下方“我要报名”，按步骤操作。

2. 电子发票将通过邮箱发送，报名时请务必核实发票抬头、纳税人识别号、手机号码、接收电子发票邮箱。

3. 网上报名截止日期：2023 年 09 月 07 日（周四），额满将会提前关闭网上报名通道。会议不接受现场报名和缴费。（注：

网上缴费成功,请务必保留系统发给您的短信或短信中的订单号以便后期使用或者查询)。

4. 退费事宜截止 2023 年 9 月 20 日, 过期不再接受退费, 请未参会需要退费的人员在 9 月 20 日前联系负责老师办理退费事宜。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老师, 王老师

联系电话: 021-62232390

中国教育学会学前教育专业委员会

中国教育学会(代章)

2023年8月22日

